

县道 X143 白廷线路面大中修工程

保 畅 通 申 请 报 告

施工单位：福建福禄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



县道 X143 白廷线路面大中修工程 保畅通方案的函

罗源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福建福祿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 X143 线 K14+184-K20+750 及 Y010 线 K0+700-K2+150 路段进行施工，须要上述路段施工期间对道路实行交通半封闭（不影响车辆通行），施工区域占用 1/2 路面车道封闭施工（1 车道通行），施工日期从 2025 年 5 月 7 日至 2025 年 7 月 6 日止。现将该工程保畅通方案（详见附件）报送贵单位。请予支持为盼！

特此函达。

联系人：郑恢炜

联系电话：13774529309

附件：1、工程保畅通方案

2、工程设施布设图

3、安全保畅通领导小组成员表

福建福祿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



省道公路施工工程保畅通申请表

申请单位	全称	福建福禄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	13774529309		
	法人代表	郑恢炜	联系人	郑恢炜	电话	13774529309		
	地址	福州市罗源县鉴江镇陆上村城南路110号			邮编	350600		
路线	X143线K14+184-K20+750及Y010线K0+700-K2+150路段			施工期限	从2025年5月7日至2025年7月6日止。			
申请内容	因X143线K14+184-K20+750及Y010线K0+700-K2+150路段进行路面病害修复施工。为保证施工过程的行车安全、施工质量和工期要求，现申请对以上路段进行局部半幅封闭一个车道施工。							
罗源县交通运输局意见	由罗源县农村公路养护所改路（业供实施县乡公路大中修工程。							
派出所意见	同意。 飞竹派出所 郭晓冰							
交警部门意见	同意，请按照道路施工标准，严格执行现场安全防护工作。							
备注								

注：本表一式三份

公路施工路段保畅通承诺书

我单位在 X143 线 K14+184-K20+750 及 Y010 线 K0+700-K2+150 路段施工作业，为了确保施工路段道路安全畅通和施工工程正常有序进行，特向交警部门承诺如下：

1、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保畅通规定和制定施工路段保畅通方案，成立保畅通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落实保畅通管理工作，并积极与交警部门协作，完成施工期间的保畅通工作。

2、施工路段严格按照国标 GB5768-1999《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和交通部《公路养护技术规范》的要求，设立交通施工安全标志，并在开工前完成安全设施的布控工作。

3、在施工路段安全执勤人员进行现场指挥，对封闭的车道施工作业，实行 24 小时设点值班。夜间按规定设置必要的反光警示标志、频闪灯和相应的照明设备，做到照明设置等不影响车辆、行人的安全通行。

4、施工期间施工车辆、机械上设置明显的施工作业标志和警示灯，现场保畅通执勤人员按规定佩戴醒目的袖章标志着反光背心和戴安全帽，指挥疏导车辆。

5、对未施工的路面，进行养护管理，并保持行车道的整洁，确保过往车辆通行的安全。

6、自觉遵守施工路段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严禁占用公路主车道装卸、堆放材料和机械等，禁止乱停乱放。

7、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批复的施工申请和规定的施工组织方案进行施

工，尽量减少施工对车辆、行人通行的影响。

8、施工现场配备钢丝绳等器具，并利用载货汽车等机械用以发生车辆故障时拖出现场，避免堵车现象发生。

9、对堵车达半小时以上的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做到及时赶到现场疏导交通，并及时与交警部门联系。

10、自觉接受交警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提出的整改意见认真落实整改。

施工单位：福建福祿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郑恢炜

联系电话：13774529309

2025 年 5 月 7 日

县道 X143 白廷线路面大中修工程

道路施工交通组织方案

福建福禄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道路施工交通组织方案

1、确保畅通的主要措施及方案

1.1 车辆行驶缓慢,或车辆排队长度未超过 1Km 等情况下,经现场采取紧急处置和加强疏导等措施,可以有效缓堵并在 0.5 小时以内恢复正常交通的,暂时不分流交通,但需做好启动分流预案的准备工作,一旦需要立即能够采取分流措施。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以下措施:

(1) 交通事故的现场处置:以迅速反应、特事特办、加快处置为总体原则。经协商交警部门同意,并事先授权路政,对碰撞、追尾等一般交通事故,交警未到现场的,配合路政人员进行现场取证后,可让车辆移至安全地带,先行恢复交通。配合交警负责事故现场的勘察、处理、清障等;路政负责路产设施勘察登记,协助清障、交通疏导等协作工作。发生重大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的,配合交警、路政等部门对现场伤员进行施救,为现场清障处置做好准备工作;

(2) 抛锚故障车的现场处置:轻小型车辆抛锚的,以现场施工和保畅人员为主,迅速推离现场,然后拖离。大中型车辆抛锚的,现场保畅人员及时联系附近各勤的清障车或施工机械车辆进行拖移。

1.2 发生突发应急事件需要分流交通时,项目部应快速反应,果断处置,紧急分流,尽快通行。

(1) 在加强现场管理的同时,采取减缓拥堵的应急处置措施;

(2) 加强现场疏导,特别是易产生拥堵的关键点段的指挥疏导;

(3) 施工封闭区域能满足车辆临时通行时,暂停施工,临时开通不施工的车道,达到分流的目的。

1.3 恶劣天气条件下的应急预案:针对本项目所处地理位置和自然环境状况,影响公路通行的恶劣天气条件主要为大雨天气。

(1) 当施工期间出现雨雾等恶劣天气时,我单位在施工现场及 1 公里外设置交通路障警示灯,并加派交通管制人员配合交警部门进行交通管制,以保证行车安全;

(2) 进行重点预防,把好施工影响交通安全重点部位关;

(3) 加强路面巡逻,消除事故隐患;

(4) 积极配合有关部门采取物理、化学等方法消除天气影响。

2.1 交通安全人员及设施配备

根据招标文件及交通部《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 H30-2015)和《公路法》等的要求,我项目部结合本合同段的具体情况,在交通安全封闭作业中拟配备以下安全人员及设施:

2.1 人员配备:

安全科负责本工程安全管理、培训、现场安全布置及协调等工作,安全巡查人员 1 人(姓名: **林浩** 电话: **18750118766**), 专职安全人员 1 名(姓名: **赵万通** 电话: **13950386537**)。

2.2 设施配备:

标志牌、导向牌、文明用语牌	8 套
锥形标	100 个
反光背心	50 套
频闪灯	20 个
太阳能警示灯	4 个

各种交通安全设施的规定:

(1) 锥标: 要求其既要符合国标《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09)的规定,又要符合《福建省公路养护施工作业安全管理规定》,工作区及下游过渡区内布设间距不大于 5 米,上游过渡区内布设间距不大于 3 米,上游缓冲区内布设间距不大于 2 米,且具有反光功能,同时配置施工警告灯号,保证施工时的安全。

(2) 夜间照明设施: 当夜间进行养护作业时,应设置照明设施。照明必须满足作业要求,并覆盖整个工作区域。

(3) 养护安全设施的设置与撤除: 当进行养护维修作业时,应顺着交通流方向设置安全设施。当作业完成后,应逆着交通流方向撤除安全设施,恢复正常交通。

3、交通管控方案

根据本工程特点,初步拟定施工作业顺序为:挖除旧路面、底层处置、面层浇筑、标线施划。

3.1 施工区域的交通管制(含施工指示牌、标志牌等的设置)采取“一车道通行”交通组织方案。设置施工提示标志、改道标志、指向标志、封闭标志、限速标志,施工作业区域通过锥形标、交通标志牌等分割。施工作业区域设备停放区夜间设置频闪灯以示警示。

3.2 路面病害修复施工应合理安排封闭区域紧凑交叉施工。最大可能的缩短封闭时间,减小社会影响,尽快恢复交通。

3.3 具体交通组织方案如下:

（1）交通导行标志设置

1) 施工路段实行交通半封闭（不影响车辆通行），施工区域占用 1/2 路面车道封闭施工（1 车道通行）。车辆分流按 JTG H30-2015《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进行交通布控。

根据施工进度，提前设置安全设施及交通导行标志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增设交通导行标志和安全设施。严格按照 JTGH30-2015《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中的养护作业控制区布置规程要求，具体设置方案如下：

施工作业控制区由警告区、上游过渡区、缓冲区、工作区、下游过渡区及终止区六部分组成。

警告区：

警告区长度不小于 600m。警告区内每一定距离设置有关警告标志（600 米位置设置“前方 600m 施工”标志牌，400 米位置设置“限速 40km”标志牌，200 米位置设置“限速 20km”标志牌，100 米位置设置“改道”标志牌。最后一个标志离上游过渡区的第一个渠化装置间距大于 150m，其余各标志间距在 100m 至 300m 之间。根据实际路况警告区内增设“禁止超车、频闪灯”等提示性标志牌及警示标志。

过渡区：

过渡区分上游过渡区和下游过渡区。

当车辆行驶至上游过渡区时，限速 15Km/h。该区长度为 150—300m。在上游过渡区内设置导向标志牌以及防撞装置。下游过渡区的长度不小于 30m。

缓冲区：

缓冲区的长度为 100m，区内设置导向标志牌以及防撞装置。与上游过渡区之间设置路障。

作业区：

作业区是作业人员活动和工作的地方，其长度根据施工作业需要确定。作业区设置施工警告标志，其他标识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再行增加。自上游过渡区起点放置锥形交通路标，锥形交通路标设置间距为 3m。

作业区与开放交通的车道之间有明确的隔离装置。工作区的布置为工程车辆提供安全的进口与出口。

终止区：

终止区的不小于 30m。在终止区的末端，解除所设的限制标志。

2) 施工作业控制区的布置综合考虑作业的内容与要求、时间周期、交通量和经济效益等因素，控制区域内交通标志的设置必须合理、前后协调，起到车流平稳变化的作用。

3) 作业两端安排交通引导人员，交通引导人员穿着反光背心，面向来车方向，站立于可视性良好的非机动车区域。

4) 施工作业给出行者会带来不便，在作业区适当位置设置温馨提示标志。

4、保障交通安全的具体措施

4.1 项目部建立安全领导小组，项目经理任组长，切实做到责任到人、落到实处。根据工程特点、难点，每个施工作业面配备一名专职安全员，监督施工现场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对发现的施工现场违章违规行为或隐患当场予以纠正或作出处理决定；排查并跟踪落实整改情况。安全管理人员应坚持做好日常安全巡查，认真做好工地安全记录。对歪倒和缺失的标志及时进行扶正和补齐，切实加强对施工路段安全设施的管理。现场交通安全人员配备手机和对讲机等通讯设备。

4.2 交通标志的具体设置

现场交通标志的设置，要在遵守国家规范的基础上，提高要求，适当加密锥标的设置间距，防止轿车等小型车穿插超越引发交通事故，现场适当设置彩旗，提醒过往司机注意已进入施工段落，增加标牌数量，增加人性化提示的标牌，在维护交通安全的同时树立公司文明施工的良好形象。

4.3 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

上岗前全部现场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为每个施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并签订安全协议，在施工时要穿着安全作业服装，严禁越过安全作业区，确保交通车辆、施工人员的生命安全。

4.4 施工车辆安全保证措施

驾驶员必须持证上岗，严禁无证驾驶，施工车辆上路时悬挂“施工车辆，注意避让”的醒目标志牌。应特别注意的是车辆在调头时，要看清相向与对向的车辆，在均无车辆时再进行调头，同时要礼貌行车，严禁超速行驶，不按规定行驶。

5、施工期间保障通行措施

5.1 在施工点附近公路出入口重点部位设置告示牌对过往车辆进行多次提示，以免驾驶人员错过提示标志，并引起驾驶人员的足够重视；

5.2 在按照交警等部门的指示统一部署道路封闭。

6、协调组织措施

6.1 为使交通组织方案全面落实，责任到人，成立相应的交通协调管理小组，交通管理协调小组由交警、施工单位的安全部门组成，主要是负责工程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管理，审查及批准交通组织方案、协调有关单位、人员之间的关系。

6.2 我公司将与交警协调一致，共同做好施工期间的交通安全工作。

7、安全保证措施

7.1 配备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建立健全安全保证体系，领导挂帅，全员参加，使安全工作制度化的、经常化。保证工程安全贯穿于施工全过程。

7.2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的方针和政策，严格执行公路工程施工技术规范及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对职工进行安全教育，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坚持“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方针。

7.3 根据施组和工程进展实际情况，编制详细的安全操作规程、细则，制订切实可行的安全技术措施，分发到工班，组织逐条学习、落实好“安全五同时”和“三级安全教育”。

7.4 建立健全以安全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安全生产责任制，项目经理部设专职安全监察工程师，工班长主抓安全并兼工班安全员，坚持每星期一的安全活动日制度。

7.5 严格执行交接班制，坚持工前讲安全、工中检查安全、工后评比安全的“三工制”活动。

7.6 每一工序开工前，做出详细的施工方案和实施措施，及时做好施工技术交底，并在施工过程中督促检查，严格执行。

7.7 根据工地情况，做好施工场地平面布置，合理安排场地内临时设施，进行安全保卫工作，布置安全防护设施和统一的安全标志。

7.8 加强工地用电管理，照明、高压电力线路的架设顺直，保证绝缘良好。施工中加强对机具、电器设备的检查和维修，各种施工机械和电器设备均应设置漏电保护器，确保用电安全。线路架设高度和照明必须符合标准，严防行走运机械损坏输电线路。

7.9 建立防洪、防水、防火的组织，配齐消防设备，制订三防措施和管理制度，使三防工作落到实处。

7.10 严格执行各种有关安全法规：

- (1). 国家、省、市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安全标准；
- (2). 《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

(3).《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程》;

(4).《公路养护技术标准》;

(5).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

建立完善的现场安全管理保证体系

(1).施工现场的项目经理为安全生产的责任人,建立以项目经理为首,包括施工员、安全员、技术员、班组长参加的的现场安全管理小组,检查监督施工现场及班组安全制度的贯彻执行,做好安全日检记录,并对违反安全规定的人员进行处罚。

(2).执行安全技术措施交底制度

a、所有工程在开工前必须编制有安全技术的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施工用电组织设计)及技术复杂的专题方案必须严格审核批准手续、程序。

b、工程开工前,将工程概况、施工方法、安全技术措施等情况向全体施工人员进行详细交底。

c、分项、分部工程施工前,质安部主管要向班组长进行安全技术措施交底。

d、两个以上工种配合施工时,质安部主管要按工程进度定期或不定期向有关班组进行交叉作业的安全交底,班组长每天要对工人进行施工要求,作业环境的安全交底。

(4).所有特种作业人员进场必须先经三级安全教育,并由技术负责人对其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从事施工管理和安全管理的人员必须持有相应的上岗证或岗位证书。

(5).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按照要求做到班组日检、项目部周检、公司月检。对在安全检查中查出的安全隐患,要求彻底整改,对不按要求整改的,坚决地进行停工整改。对各类违章行为及时纠正,并依照有关制度,作罚款处理。

(6).认真落实安全防护措施,注重安全防护用品的投入,对施工安全生产所需的各种安全设施,在资金上予以充分保证。对安装电气、机械设备等安全防护装置,必须经施工班组、工程项目部、公司三级的工程、质安、总工等部门的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7).加强特种作业人员的管理,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包括电工、焊工、风焊工、起重吊装工等,均必须持证上岗。

(8).施工现场按规定设置安全防护措施,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要规定使用安全防护用品。

(9).由质安部主管组织每周不少于一小时的安全学习,内容要有针对性。

(10).由项目经理负责组织编制安全计划,并根据工程进度的要求,作及时的调整。

(11). 质安部主管负责组织实施安全计划的内容，确保安全设备、设施、劳动防护用品等的购置、使用和落实。

(12). 项目经理部质安员负责根据安全交底的内容进行监督检查工作。

(13). 对易燃易爆的材料除专门妥善保管之外，须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备，所有施工人员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

安全施工值班表

星期	安全值班人员	联系电话
星期一	郑恢炜	13774529309
星期二	赵万通	13950386537
星期三	林浩	18750118766
星期四	郑恢炜	13774529309
星期五	赵万通	13950386537
星期六	林浩	18750118766
星期日	郑恢炜	13774529309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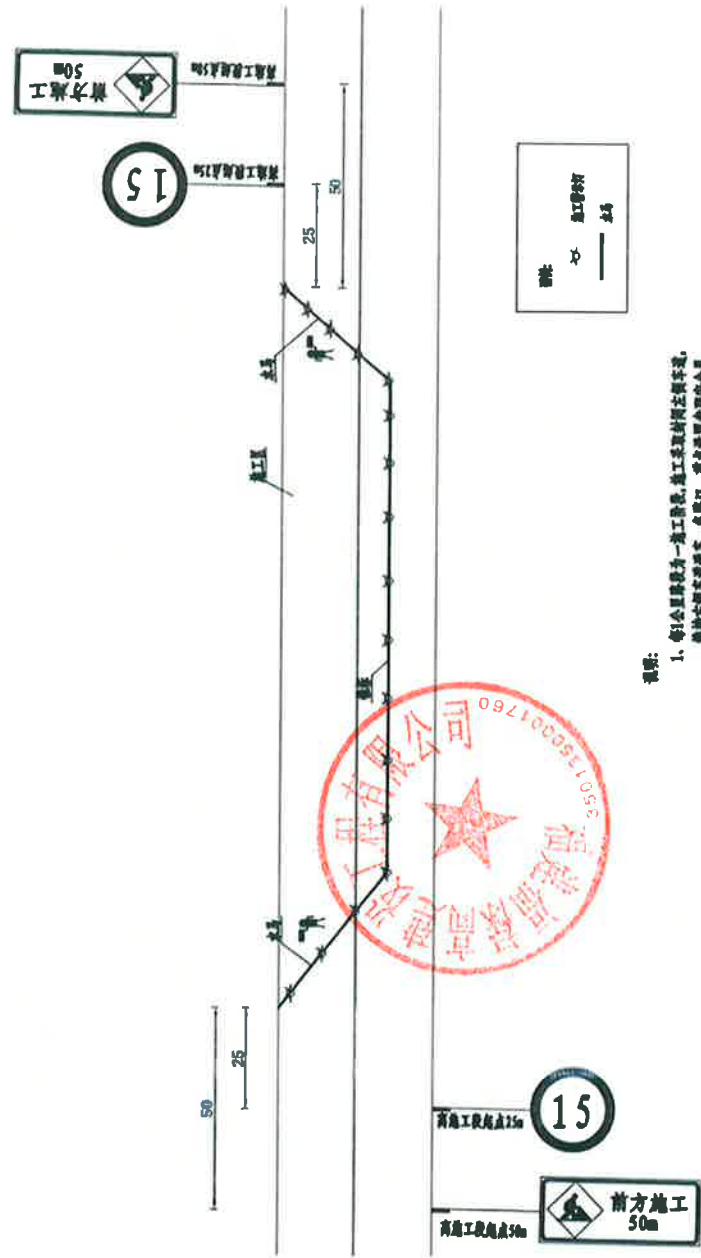
- 1、值班人员对当天的安全施工负第一责任;
- 2、负责安全检查,督促人员遵守安全纪律,记录、处理有关安全施工的一切问题,作好值班记录。
- 3、紧急处置电话:

公安: 110

急救: 120

消防: 119

交通设施布设图



- 说明:
1. 每1公里路段为一施工路段,施工采取封闭半幅车道,保持右侧半幅车道畅通,各路口、节点设置安全设施。
 2. 封闭区与交通区连接处设置临时水马隔离。
 3. 夜间施工,在施工现场设置太阳能警示灯,不得少于3个,在施工现场外设置警示灯,不得少于3个。
 4. 以上交通设施仅供参考,施工过程中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确保公路行车安全。
 5. 本图比例: 1:1000。